

「自行車交通安全」宣導

(一)自行車不可騎上騎樓。

(二)自行車請禮讓行人，不可按鈴催促。

(三)自行車經過行人多或公車站區，

請下車牽行。

(四)自行車於人行道上以不超過慢跑速度緩速慢行。

(五)自行車超越行人請輕聲告知或輕按一次鈴，再由左側超車。